

证券代码：831504

证券简称：中晟光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05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CHEN AIHUA（陈爱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CHEN AIHUA（陈爱华）、孙利、张荣、林瓴、WEI ZHANG（张伟）、施建新、万倩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拟定向发行不超过 94,333,33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0 元，拟募集金额人民币不超过 113,199,997.2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CHEN AIHUA、林瓴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与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合同在本次定向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

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CHEN AIHUA、林瓴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要求，拟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

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包括但不限于：

- 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 2)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 3)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相关事宜；
- 4) 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5) 授权董事会处理与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相关的其他具体事宜；
- 6) 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8) 根据发行情况修订公司章程修正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8）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2019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02,592,507.44 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占实收股本总额 90,360,000.00 元的 224.21%，已超过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发生设备租赁费共计人民币 244,980.81 元，现予以补充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本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时是关联交易方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人民币 11,101,658.03 元，其中原材料计提人民币 2,884,671.44 元，发出商品计提人民币

8,216,986.59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共同拟制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就董事聘任、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注册地或税收户管地等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约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CHEN AIHUA、林瓴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审议前述议案，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